

体育学院推荐 2025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方案

根据学校教务处关于做好推荐 2025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准备工作的通知要求和《河南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修订）》（校发〔2021〕14 号）的规定，特制定《体育学院推荐 2025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学位研究生工作方案》。

一、组织领导

（一）领导组

组 长：段廷良 周 珂

成 员：韩 雪 朱 冀 张 雨 曾庆涛 姚 远
申彦庆 张凡涛 徐 伟

（二）工作组

组 长：曾庆涛

成 员：周屹嵩 张慧清 贾 亮 吴 磊 张笑笑
王永华 张芬芬

（三）纪检组

组 长：韩 雪

成 员：张慧清

二、推荐条件

（一）符合《河南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修订）》（校发〔2021〕14 号）要求的体育学院 2025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二)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忠于祖国，忠于人民，坚持“四个自信”，理想信念坚定，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积极向上，身心健康，有奋斗精神和团结合作精神。

(三)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品行优良，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与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四) 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倾向。

(五) 大学外语通过全国大学外语四级考试（英语成绩 ≥ 425 分，其他小语种成绩 ≥ 60 分）或雅思成绩达到 5.5 及以上、托福成绩 65 分及以上（雅思、托福成绩以国内线下正规考点参加考试取得的成绩予以认定）。

(六) 在校期间，勤奋学习，刻苦钻研，学习成绩优秀，前三学年课程学业考核总成绩排名在本年级相应专业的前 40%，且在校期间课程学业考核无不及格记录。

(七) 对有特殊专长或在本科阶段参加科研训练表现优秀、具有突出培养潜质者，可由学业导师推荐，经学院学术委员会审议、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审批同意。相关材料须报教务处备案。

三、推荐程序

(一) 根据学校相关要求，成立体育学院推荐 2025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和推进本单位推免工作。



(二) 各专业宣传告知，个人申请，资格评议。

(三) 以专业为单位对申请学生进行综合成绩评定、综合排名公示。

1. 综合成绩包括课程学业考核成绩和综合素质加分两部分，满分 100 分。总成绩= $A \times 0.90 + B \times 0.10$ ，其中，A 为课程学业考核总成绩，占综合成绩的 90%，B 为综合素质加分，占综合成绩的 10%。

2. 课程学业考核成绩是对学生课程学业学习的考核评定结果，前三学年课程学业考核总成绩=（课程 1 成绩×课程 1 学分+课程 2 成绩×课程 2 学分+……+课程 N 成绩×课程 N 学分）/（课程总学分=课程 1 学分+课程 2 学分+……+课程 N 学分），课程学业考核成绩按该课程第一次所修成绩计算。课程成绩核定范围包括：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和专业限选课。

3. 综合素质加分按照《河南大学体育学院本科学生综合测评实施细则》，从思想素质、学习态度、集体观念、服务群众、政治学习和日常、专业训练和体育竞赛、其他类型竞赛活动表现等方面对学生进行考核，综合素质得分为前三年综合素质测评得分总和，最后按百分制进行换算。

4. 所有课程以河南大学体育学院教学办公室提供为准。

5. 专业内综合排名公示不少于 3 日。

(三) 各专业依学生综合成绩排名及公示结果，向体育学院推荐 2025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学位研究生工作组提交初选名单及材料。

(四) 体育学院推荐 2025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学位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初选名单及材料，初步确定预推免学



生名单。

（五）学院公示，根据公示结果，确定预推免学生名单。

（六）提交公示后的预推免学生名单及相关材料至教务处汇总审核。

四、推荐要求

（一）根据教务处关于做好推荐 2025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精神，严格执行《河南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修订）》（校发〔2021〕14 号），做到公平、公正、公开。

（二）体育学院推荐 2025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学位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作为推免工作的责任主体，负责统筹和推进本单位推免工作。

（三）按照有关规定修订完善本单位推免工作实施细则，建立科学、全面、严谨的推免生评价体系。

（四）时间节点安排，学院根据学校工作要求另行通知。

